

证券代码：000700

证券简称：模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40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分红、转增方案；
- 3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1 日 10：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：15—9：25，9：30—11：30，13：00—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：15 至 15：00 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8 号总部办公楼 3 楼会议室。
- 5、召集人：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- 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克波先生。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出席情况

（1）股东出席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（含股东代理人，下同）426 人，代表股份 301,514,7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844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95,595,97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199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5 人，代表股份 5,918,75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447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25 人，代表股份 5,918,756 股，占公司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44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25 人，代表股份 5,918,75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447%。

9、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 称	表决分 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 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2026年 半年度 利润分 配预案	总表决 情况	301,222,026	99.9029%	237,900	0.0789%	54,800	0.0182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 小股东 的表决 情况	5,626,056	95.0547%	237,900	4.0194%	54,800	0.9259%	0	0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潘岩平律师、张玉恒律师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模塑科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 - 2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 年 9 月 12 日